2025年度
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是指导、服务和监督全市既有房屋的安全管理工作；二是承担全市城市危险房屋治理监督管理工作；三是承担全市既有建筑幕墙维护检修监督管理工作；四是承担全市房屋安全鉴定监督管理工作；五是配合全市房屋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六是指导全市房屋安全管理人员及鉴定人员培训工作；七是承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安全管理科、安全鉴定科、危房管理科和技术管理科五个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城市在册危房治理任务

2025年，全市计划治理城市在册危房80幢，已全部完成。一是细化分解目标任务。按照市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和城建项目精细化管理要求，针对年度治理任务月度分解细化、压紧责任链条、落实挂图作战，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治理任务。二是有序推进“一幢一策”。加强在治理路径的可行性、消险措施的针对性、群众诉求的多样性等方面的分析研判，着力打造路径更精准、服务更优化、保障更有力的工作模式，确保各项目按序时进度稳步推进。三是切实加强服务保障。优化规费减免审批程序，共减免

石榴新村、御河新村等3处项目（建筑面积约1.2万平方米、减免约300万元），有效缓解责任人资金压力，提高群众消险积极性、主动性。

（二）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

在前期全面完成隐患自建房整治销号任务的基础上，研究部署“回头看”，不断巩固治理成效。一是全面推进落实。印发《关于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排查整治“回头看”的通知》等文件，针对经营性自建房、人员密集场所、采取管控措施的隐患自建房等重点对象开展现场抽查，共检查自建房18024处，发现的问题均已落实整改。二是突出整治重点片区。针对江宁区成元路片区隐患自建房拆除工作任务重、矛盾多的情况，在有效化解纠纷的前提下，采取边封控围挡边拆除的措施扎实推进治理。目前已完成片区内365幢自建房的全面拆除。三是确保管控持续有效。对于前期采取管控措施销号的隐患自建房，继续推进工程措施消险，在隐患消除前，认真落实定期巡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置。

（三）房屋安全鉴定行业监管

严格规范房屋安全鉴定行为，不断加强全市房屋安全鉴定行业监管。一是有序推进房屋安全鉴定单位备案。全年共完成15家房屋安全鉴定单位的备案审批工作，备案鉴定单位累计达48家；各单位共备案鉴定项目274个，涉及房屋296幢，鉴定面积约163万平方米。二是严格开展危险房屋鉴定报告审核工作。完成危险房屋鉴定报告审查及整改49份，建筑面积6.1万平方米。三是稳步推进鉴定报告质量专家评审和鉴定项目现场核查。全年共组织

开展四次鉴定报告质量专家评审，抽查鉴定报告74份，并结合专家评审意见督促鉴定单位完成整改；首次开展鉴定项目现场核查，从参与质量评审的鉴定报告中抽取11个鉴定项目，组织评审专家进行现场核查，加强对房屋安全鉴定的过程监管。四是依法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以严格规范、精准高效为原则，于全市鉴定备案单位中随机抽取两家进行现场检查，检查情况良好。

（四）房屋安全日常管理

2025年，全市共处理各类房屋安全投诉10599件，办结率100%，房屋安全形势总体平稳。一是指导监督有力有效。指导和监督各区房屋安全行政主管部门线上办理房屋结构变动行政许可共计3104件，实现线上办理率100%。二是提前预防有序有度。按照省厅、市气象局、市安委办雨雪等恶劣天气预报，提示各区做好安全巡排查工作，结合季节气候特点，提醒做好对应防范。及时组织汛期房屋安全应急演练，不断完善房屋安全应急部门预案，持续提升应急响应效果。三是“四不两直”有质有效。开展市级“四不两直”项目现场检查40余次，督促各区落细落实项目日常安全管控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措施，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务求立行立改，守牢安全底线。

（五）房屋安全宣传与专业队伍建设

结合中心工作部署，系统推进年度宣传培训任务，有效提升房安人的专业素养，奏响房安“好声音”。一是不断强化宣传引导。聚焦安全生产月主题主线，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排查身边灾害隐患”为主题，与区局携手“进社区”举办广场

宣传活动，加深群众对房屋安全的认识，营造安全稳定的外部环境。依托龙虎网等媒体平台发布新闻资讯，全年累计在市级以上媒体刊发专题报道5篇，有效提升房安人的良好形象。二是不断完善专家库建设。按照专业背景、学历、职称、执业资格、工作经历及业绩等对85名专家候选人细化分类，解决当前专家库存在的年龄结构老化、专业结构与需求匹配度不高等问题，构建起一支既精通检测技术又熟悉鉴定流程的房屋安全专业人才队伍。三是不断加强教育培训。通过外聘专家授课、市局业务指导等形式，组织开展全市房屋安全管理与鉴定人员年度培训工作，线上、线下参训人员累计达1575人，有力提升房屋安全管理和鉴定人员的知识水平和能力素养。四是不断提升政务信息报送力度。紧密围绕中心重点工作，系统制定政务信息年度工作计划，积极营造起浓厚的房屋安全宣传氛围，全年中心共被市两办采用政务信息3篇4频次。

（六）城镇房屋安全体检试点

立足南京实际，积极探索建立覆盖房屋全生命周期的房屋体检，顺利完成本年度房屋体检试点任务。一是不断强化基础理论研究。多次组织城镇房屋病害研究、城镇房屋建筑隐患数据分析、房屋体检保险研究等方面的理论研讨，集思广益、谋定后动，为我市出台城镇房屋体检管理办法、操作手册奠定坚实的理论基础。二是持续完善信息化建设。完成平台建设需求分析、初步设计方案，配合软件开发公司完成平台一期建设和功能完善。探索建立房屋建筑健康电子档案，及时发现潜在的安全隐患，并针对性地

提出整改建议，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是顺利完成房屋体检试点。起草并完成三方联合体共建合作协议的签订，在传统的现场检查基础上，应用信息化采集工具、无人机红外检测等手段，围绕房屋结构、消防和设施设备安全开展，实现小区维度和建筑维度的健康度全面检查，并在9月通过专家组验收。

第二部分
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1.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35.85	**本年支出合计**	1,135.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135.85	**总计**	1,135.8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5.85	1,135.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	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3	2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43	1,04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13	27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0	61.6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7.53	217.5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62.30	762.3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62.30	762.3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5.85	994.02	141.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	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3	2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43	899.60	141.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13	27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0	61.6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7.53	217.5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62.30	620.47	141.8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62.30	620.47	141.8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1.43	1,041.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35.85	**本年支出合计**	1,135.85	1,135.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35.85	**总计**	1,135.85	1,135.8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35.85	994.02	141.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	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3	2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43	899.60	141.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13	27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0	61.6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7.53	217.5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62.30	620.47	141.8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62.30	620.47	141.8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4.02	905.28	88.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2.48	802.48	
30101	基本工资	151.15	151.15	
30102	津贴补贴	135.47	135.47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6.44	306.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00	57.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53	28.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8	19.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5	5.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60	61.60	
30114	医疗费	8.56	8.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00	2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4		88.74
30201	办公费	9.72		9.72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1		0.81
30206	电费	7.02		7.02
30207	邮电费	5.78		5.7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20		34.20
30211	差旅费	2.18		2.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7		0.9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0.0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40		5.40
30229	福利费	10.40		1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8		4.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		7.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81	102.8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2.56	102.5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0.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35.85	994.02	141.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	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3	28.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1.43	899.60	141.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13	27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0	61.6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7.53	217.5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62.30	620.47	141.8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62.30	620.47	141.8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4.02	905.28	88.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2.48	802.48	
30101	基本工资	151.15	151.15	
30102	津贴补贴	135.47	135.47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6.44	306.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00	57.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53	28.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8	19.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5	5.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60	61.60	
30114	医疗费	8.56	8.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00	2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4		88.74
30201	办公费	9.72		9.72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1		0.81
30206	电费	7.02		7.02
30207	邮电费	5.78		5.7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20		34.20
30211	差旅费	2.18		2.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97		0.9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0.0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40		5.40
30229	福利费	10.40		1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8		4.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		7.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81	102.8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2.56	102.5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0.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30	0.00	4.70	0.00	4.70	0.60	0.00	1.20	4.56	0.00	4.48	0.00	4.48	0.08	0.00	0.4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	参加培训人次(人)	8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13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8.8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12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7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56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36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135.8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4.13万元，减少4.5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1,135.85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135.8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13万元，减少4.55%，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项目经费压减。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1,135.85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135.8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13万元，减少4.55%，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项目经费压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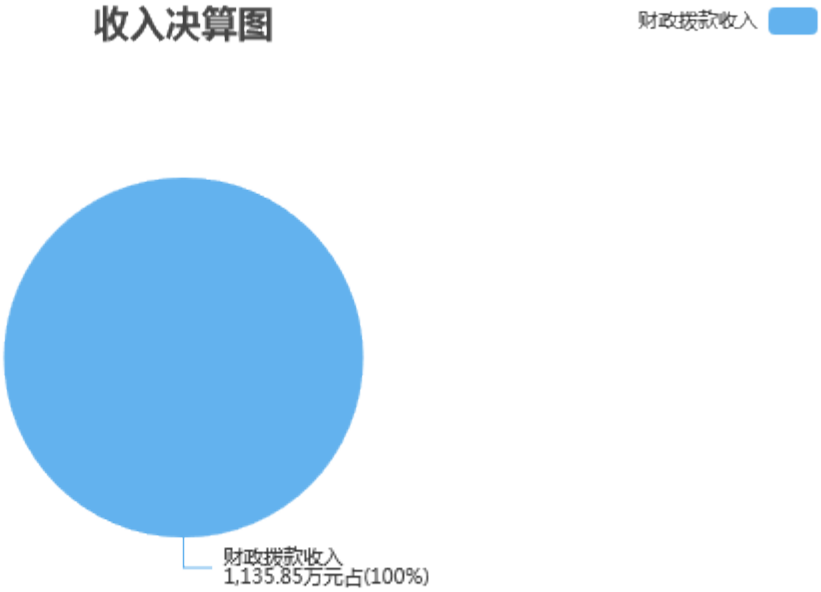
2.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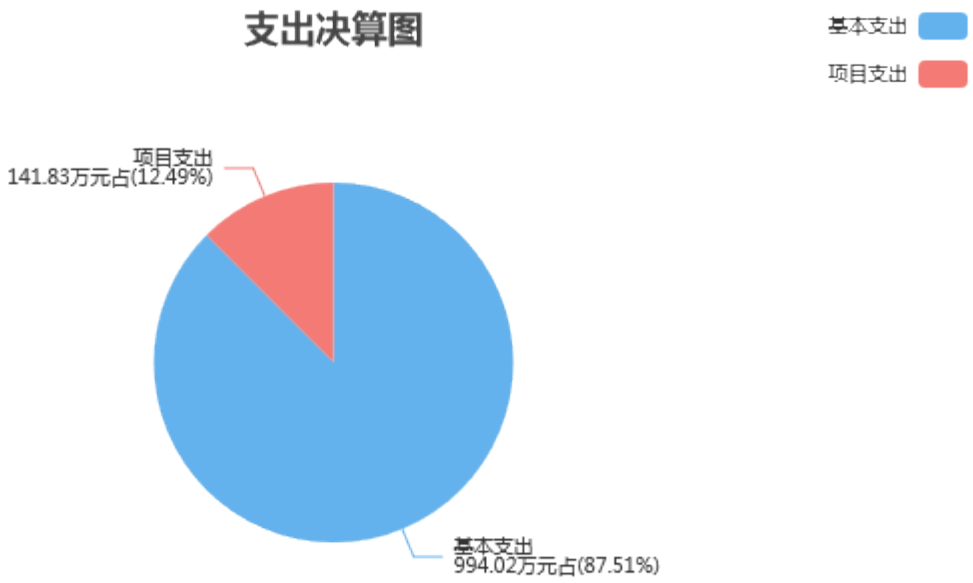
2025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135.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35.8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不含专

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35.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4.02 万元，占 87.51%；项目支出 141.83 万元，占 12.4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35.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4.13 万元，减少 4.55%，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项目经费压减。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35.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47.9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9%。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4.77万元，支出决算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追加一次性退休补贴。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5.08万元，支出决算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7.54万元，支出决算2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职业年金基数调整。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51.75万元，支出决算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210.29万元，支出决算217.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转正定级后调整提租补贴。

3.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698.53万元，支出决算76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正常调

增，社保基数调增。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994.0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05.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88.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135.8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13万元，减少4.55%，变动原因：在职人员退休，项目经费压减。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994.0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05.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

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88.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4.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19万元，变动原因：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8.25%；公务接待费支出0.0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75%。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4.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95.3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4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0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3.3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

异原因：公务接待使用费用较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8万元，接待1批次，6人次，开支内容：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年度全年召开会议0个，参加会议0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33.3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降低场地等成本。2025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个，组织培训84人次，开支内容：房屋安全管理与鉴定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8.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3.76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3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0.38%。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

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41.83万元；本单位共开展1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135.8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